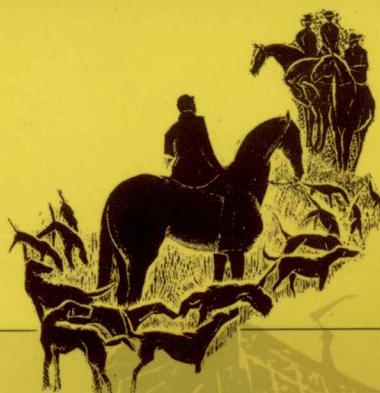




经浙江省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审查通过



外国小说读本



WAIGUOXIAOSHUO
DUBEN



浙江文艺出版社

经浙江省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审查通过

外国小说读本



WAIGUOXIAOSHUO
DUBEN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外国小说读本 /浙江省教育厅教研室编. —杭州 :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09.1

ISBN 978 - 7 - 5339 - 2730 - 1

I . 外… II . 淹… III . 小说 - 文学欣赏 - 外国 - 中学 - 课
外读物 IV . G634.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209211 号

书 名 外国小说读本

编 者 浙江省教育厅教研室

责任编辑 邓东山

装帧设计 刘 炜

责任校对 杨爱英

责任出版 朱毅平

出版发行 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邮 编 310006

网 址 www.zjwycbs.cn

经 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富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字 数 170 千字

印 张 7.25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339 - 2730 - 1

定 价 7.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主 编：刘宝剑

副 主 编：丁亚平 季 芳 柯孔标(以姓氏笔画为序)

执行主编：胡 勤

编 者：王 樱 包建新 羊 刚 张阳成

胡 勤 高 利 童志斌(以姓氏笔画为序)

统 稿：胡 勤

审 稿：张孔义 缪水娟 金一声

序

《外国小说读本》主要依据《浙江省普通高中新课程实验学科实施意见·语文》和人民教育出版社选修教材《外国小说欣赏》来编写，是为了配合我省现行使用的高中语文教科书，作为选修教材《外国小说欣赏》的拓展和延伸。

本书根据选修教材《外国小说欣赏》的基本框架安排单元，分为“叙述”、“场景”、“主题”、“人物”、“情节”、“结构”、“情感”、“虚构”八个单元。选文以短篇小说为主，适当节选一些长篇中的精彩章节。所选作品都是外国小说中的经典，适当考虑到了小说发展史、创作方法、小说流派以及国家和地区，注意作品的时空分布。所选的小说，内容涉及爱情、战争，家庭、学校，人类社会或幻想世界，每篇都体现《外国小说欣赏》教材的单元特征，有较强的可读性，面孔新鲜，有利于激发阅读兴趣和参与激情，有利于使阅读变成一种享受而不是苦差。

小说后面的“思考与练习”可以引导你仔细阅读作品并深入思考，培养良好的阅读方法；“资料卡片”的内容都和作家作品相关，可以帮助你们理解作品。有的小说采用了评点式欣赏，这种传统方法更加贴近文本，能启发感悟，不仅仅是形式的变化。

阅读本书应当是有乐趣的，会是一种享受。课后，作业做完了，凭着兴趣，想读就一篇篇读下去，毛姆、卡夫卡、契诃夫、斯坦贝克、马尔克斯、博尔赫斯……想在谁身边停下来，多看几眼少看几眼，都可以。烦了累了，不想阅读了，随时可以放下。

然而你也可以不仅仅是为了乐趣，还为学业，为求知，为受教育，为了终身发展来读这些小说。这样的阅读就不一样了，可以有以下一些追求。

从文化背景的角度来审视作品。学会尊重、理解外国小说所体现的不同时代、不同民族、不同流派风格的文化。加深我们对外国小说文化意义的理解，从中学到中国传统文化之外的其他文化，从而形成良好的文化心态。

分析小说对一些问题的表述，这些问题包括人性、世界观、价值观和社会思潮等，思考它们在当时和当今的文化背景中体现出来的不同意义。理解小说所展示的人类生活永远都会面对的问题，以及作者或作品对这些问题所表现出来的价值判断和审美取向，并能够对这些问题提出自己的恰当评价。

判断外国小说的类型，深入了解不同类型的小说的特征。学会运用不同方法阅读和阐释不同类型的小说。认识到小说可以建立在事实的基础上，也可以建立在虚构的基础上，培养分析虚构类小说的能力。

学会把小说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和评价。有意识地利用有助于理解小说意义的文学要素来分析小说。认识到正确的解读可能不只一种，理解小说形象和意义具有可以多元阐释的特点。在阅读的过程中，发展个性化地研究和评价的能力，学会从不同层面、不同视角，运用各种策略对具有多重含义的小说进行细致研究和评价。

也许你会觉得这样的阅读太苦了，太累了，要求太高了，还是乐趣阅读来得轻松，那就按照你觉得有乐趣的方法阅读这些作家和作品吧。如果没有乐趣，没有真正享受阅读，读这些小说又有什么意义呢？可是编者还是认为，阅读中有一点新的追求，会更有乐趣，更觉享受，将使你的生活更加丰富，使你的精神更加充实。

浙江省教育厅教研室



目 录



[日]芥川龙之介

[英]毛姆

[英] J.K.罗琳

[俄]巴别尔

[德]赫尔曼·黑塞

[奥地利]卡夫卡

[俄]契诃夫

[巴西]若昂·吉马朗埃斯·罗萨

[俄]阿·阿列克辛

[美]爱伦·坡

[美]林·拉德纳

[日]岩井俊二

[日]芥川龙之介

[美]斯坦贝克

[哥伦比亚]加西亚·马尔克斯

[阿根廷]豪·路·博尔赫斯

第一单元 叙述

罗生门 001

珍珠项链 005

第二单元 场景

魁地奇世界杯 011

泅渡兹勃鲁契河 021

第三单元 主题

大旋风 024

饥饿艺术家 035

第四单元 人物

苦恼 041

河的第三条岸 046

第五单元 情节

第五排第三个 050

夜归人 060

第六单元 结构

理发 064

情书 072

第七单元 情感

橘子 087

菊花 090

第八单元 虚构

巨翅老人 098

圆盘 103

第一单元 叙述

罗生门^①

[日]芥川龙之介 著 楼适夷 译

某日傍晚，有一家将，在罗生门下避雨。

宽广的门下，除他以外，没有别人，只在朱漆斑驳的大圆柱上，蹲着一只蟋蟀。罗生门正当朱雀大路，本该有不少戴女笠和乌软帽的男女行人到这儿来避雨，可是现在却只有他一个。

这是为什么呢？因为这数年来，接连遭了地震、台风、大火、饥馑等几次灾难，京城已格外地荒凉了。照那时留下来的记载，还有把佛像、供具打碎，将带有朱漆和飞金的木头堆在路边当柴卖的。京里的情况如此，像修理罗生门那样的事，当然也无人来管了。在这种荒凉景象中，便有狐狸和强盗来趁机作窝。甚至最后变成一种习惯，把无主的尸体扔到门里来了。所以一到夕阳西下，气象阴森，谁也不上这里来了。

倒是不知从哪里，飞来了许多乌鸦。白昼，这些乌鸦成群地在高高的门楼顶空飞翔啼叫，特别到夕阳通红时，黑魆魆的好似在天空撒了黑芝麻，看得分外清楚。当然，它们是到门楼上来啄死人肉的——今天因为时间已晚，一只也见不到，但在倒塌了的砖石缝里，长着长草的台阶上，还可以看到点点白色的鸟粪。这家将穿着洗旧了的宝蓝袄，一屁股坐在共有七级的最高一层的台阶上，手护着右颊上一个大肿包，茫然地等雨停下来。

说是这家将在避雨，可是雨停之后，他也想不出要上哪里去。照说应当回主人家去，可是主人在四五天前已把他辞退了。上边提到，当时京城市面正是一片萧条，现在这家将被多年老主人辞退出来，也不外是这萧条的一个小小的余波。所以家将的避雨，说正确一点，便是“被雨淋湿的家将，正无路可走”。而且今天的天气也影响了这位平安朝^②家将的忧郁的心情。从申末下起的雨到酉时还没停下来，家将一边不断地在想明天的日子怎样过——也就是从没办法中求办法，一边耳朵里似听非听地听着朱雀大路上的雨声。

雨包围着罗生门从远处飒飒地打过来，黄昏渐渐压到头顶，抬头望望门楼顶上斜出的飞檐上正挑起一朵沉重的暗云。

要从没办法中找办法，便只好不择手段。要择手段便只有饿死在街头的垃圾堆里，然后像狗一样，被人拖到家门上扔掉。倘若不择手段呢——家将反复想了多次，最后便跑到这儿来了。可是这“倘若”，想来想去结果还是一个“倘若”。原来家将既决定不择手段，又加

① 选自《罗生门》，楼适夷译，浙江文艺出版社2006年版。芥川龙之介（1892—1927），日本作家，代表作品有《罗生门》、《鼻子》等。《罗生门》是作者根据日本11世纪的古籍《今昔物语》中的故事改写的。

② 平安朝，公元794—1192年。



上了一个“倘若”，对于以后要去干的“走当强盗的路”，当然是提不起积极肯定的勇气了。

家将打了一个喷嚏，又大模大样地站起来，夜间的京城已冷得需要烤火了，风同夜暗毫不客气地吹进门柱间。蹲在朱漆圆柱上的蟋蟀已经不见了。

家将缩着脖子，耸起里面衬黄小衫的宝蓝袄子的肩头，向门内四处张望，如有一个地方，既可以避风雨，又可以不给人看到能安安静静睡觉，就想在这儿过夜了。这时候，他发现了通门楼的宽大的、也漆朱漆的楼梯。楼上即使有人，也不过是些死人。他便留意着腰间的刀，别让脱出鞘来，举起穿草鞋的脚，跨上楼梯最下面的一级。

过了一会儿，在罗生门门楼宽广的楼梯中段，便有一个人，像猫儿似的缩着身体，憋着呼吸在窥探上面的光景。楼上漏下火光，隐约照见这人的右脸，短胡子中长着一个红肿化脓的面疱。当初，他估量这上头只有死人，可是上了几级楼梯，看见还有人点着火。这火光又这儿那儿地在移动，模糊的黄色的火光，在屋顶挂满蛛网的天花板下摇晃。他心里明白，在这儿点着火的，绝不是一个寻常的人。

家将壁虎似的忍着脚声，好不容易才爬到这险陡的楼梯上最高的一级，尽量伏倒身体，伸长脖子，小心翼翼地向楼房望去。

果然，正如传闻所说，楼里胡乱扔着几具尸体。火光照到的地方挺小，看不出到底有多少具。能见到的，有光腚的，也有穿着衣服的，当然，有男也有女。这些尸体全不像曾经活过的人，而像泥塑的，张着嘴，摊开胳膊，横七竖八躺在楼板上。只有肩膀胸脯略高的部分，照在朦胧的火光里；低的部分，黑漆漆地看不分明，只是哑巴似的沉默着。

一股腐烂的尸臭，家将连忙掩住鼻子，可是一瞬间，他忘记掩鼻子了，有一种强烈的感情，夺去了他的嗅觉。

这时家将发现尸首堆里蹲着一个人，是个穿棕色衣服、又矮又瘦像只猴子似的老婆子。这老婆子右手擎着一片点燃的松明，正在窥探一具尸体的脸，那尸体头发很长，量情是一个女人。

家将带着六分恐怖四分好奇的心理，一阵激动，连呼吸也忘了。照旧记的作者的说法，就是“毛骨悚然”了。老婆子把松明插在楼板上，两手在那尸体的脑袋上，跟母猴替小猴捉虱子一般，一根一根地拔着头发，头发似乎也随手拔下来了。

看看头发一根根拔下来，家将的恐怖也一点点消失了，同时对这老婆子的怒气，却一点点升上来了——不，对这老婆子，也许有语病，应该说是对一切罪恶引起的反感，愈来愈强烈了。此时如有人向这家将重提刚才他在门下想的是饿死还是当强盗的那个问题，大概他将毫不犹豫地选择饿死。他的恶恶之心，正如老婆子插在楼板上的松明，烘烘地冒出火来。

他当然还不明白老婆子为什么要拔死人头发，不能公平判断这是好事还是坏事，不过他觉得在雨夜罗生门上拔死人头发，单单这一点，已是不可饶恕的罪恶。当然，他已忘记刚才自己还打算当强盗呢。

于是，家将两腿一蹬，一个箭步跳上了楼板，一手抓住刀柄，大步走到老婆子跟前。不消说，老婆子大吃一惊，并像弹弓似的跳了起来。

“呔，哪里走！”

家将挡住了在尸体中跌跌撞撞地跑着、慌忙逃走的老婆子，大声吆喝。老婆子还想把他推开，赶快逃跑，家将不让她逃，一把拉了回来，两人便在尸堆里扭结起来。胜败当然早

已注定,家将终于揪住老婆子的胳膊,把她按倒在地。那胳膊瘦嶙峋的皮包骨头,同鸡脚骨一样。

“你在干吗?老实说,不说就宰了你!”

家将甩开老婆子,拔刀出鞘,举起来晃了一晃。可是老婆子不做声,两手发着抖,气喘吁吁地耸动着双肩,睁圆大眼,眼珠子几乎从眼眶里蹦出来,像哑巴似的顽固地沉默着。家将意识到老婆子的死活全操在自己手上,刚才火似的怒气,便渐渐冷却了,只想搞明白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便低着头看着老婆子放缓了口气说:

“我不是巡捕厅的差人,是经过这门下的行路人,不会拿绳子捆你的。只消告诉我,你为什么在这个时候在门楼上,到底干什么?”

于是,老婆子眼睛睁得更大,用眼眶红烂的肉食鸟一般矍铄的眼光盯住家将的脸,然后把发皱的同鼻子挤在一起的嘴,像吃食似的动着,牵动了细脖子的喉间,从喉头发出了乌鸦似的嗓音,一边喘气,一边传到家将的耳朵里。

“拔了这头发,拔了这头发,是做假发的。”

一听老婆子的回答,竟是意外的平凡,一阵失望,刚才那怒气又同那冷酷的轻蔑一起兜上了心头。老婆子看出他的神气,一手还捏着一把刚拔下的死人头发,又像蛤蟆似的动着嘴巴,作了这样的说明:

“拔死人头发,是不对,不过这儿这些死人,活着时也都是干这类营生的。这位我拔了她头发的女人,活着时就是把蛇肉切成一段段,晒干了当干鱼到兵营去卖的。要是不害瘟病死了,这会儿还在卖呢。她卖的干鱼味道很鲜,兵营的人买去做菜还缺少不得呢。她干那营生也不坏,要不干就得饿死,反正是没有法子嘛。你当我干这坏事,我不干就得饿死,也是没有办法呀!我跟她一样都没法子,大概她也会原谅我的。”

老婆子大致讲了这些话。

家将把刀插进鞘里,左手按着刀柄,冷淡地听着,右手又去摸摸脸上的肿包,听着听着,他的勇气就鼓起来了。这是他刚在门下所缺乏的勇气,而且同刚上楼来逮老婆子的是另外的一种勇气。他不但不再为着饿死还是当强盗的问题烦恼,现在他已把饿死的念头完全逐到意识之外去了。

“确实是这样的吗?”

老婆子的话刚说完,他讥笑地说了一声,便下定了决心,立刻跨前一步,右手离开肿包,抓住老婆子的大襟,狠狠地说:

“那么,我剥你的衣,你也不要怪我,我不这样,人也得饿死。”

家将一下子把老婆子剥光,把缠住他大腿的老婆子一脚踢到尸体上,只跨了五大步便到了楼梯口,腋下夹着剥下的棕色衣服,一溜烟走下楼梯,消失在夜暗中了。

没多一会儿,死去似的老婆子从尸堆里爬起光赤的身子,嘴里哼哼哈哈的,借着还在燃烧的松明的光,爬到楼梯口,然后披散着短短的白发,向门下张望。外边是一片沉沉的黑夜。

谁也不知这家将要到哪里去了。

1. 人生要面临很多困境,在困境面前很多人会不知所措,然而人正是在不断走出困

境中成长的。小说中的“家将”面对困境是如何选择的？他为什么会作出这样的选择？

2. 鲁迅先生在《现代日本小说集》的附录《关于作者的说明》中这样介绍芥川龙之介的创作：“那些古代的故事经他改作之后，都注进新的生命去，便与现代人生相干系来了。”《罗生门》就是这样一篇小说，它选取历史题材，是为了借古讽今，针砭时弊。读后请你说说作者所“讽”的时弊是什么。

3. 关于《罗生门》的艺术结构，日本文学评论家吉田精一曾作过这样的论断：“整篇作品的结构为静与动的鲜明对照。”结合你的阅读体会，说说这篇小说动与静的对照体现在哪里。

4. 阅读下边“家将”上楼的情节：

这时候，他发现了通门楼的宽大的、也漆朱漆的楼梯……他便留意着腰间的刀，别让脱出鞘来，举起穿草鞋的脚，跨上楼梯最下面的一级。

过了一会儿，在罗生门门楼宽广的楼梯中段，便有一个人，像猫儿似的缩着身体，憋着呼吸在窥探上面的光景……

家将壁虎似的忍着脚声，好不容易才爬到这险陡的楼梯上最高的一级，尽量伏倒身体，伸长脖子，小心翼翼地向楼房望去。

……

于是，家将两腿一蹬，一个箭步跳上了楼板……

作者显然有意放慢了叙述速度。仿照这种有意放慢叙述速度的做法，写一个短篇故事。



芥川龙之介是日本现代文学史上公认的“鬼才”。所谓“鬼才”，不仅意味着他才华出众，在短短的三十五岁的生命中就创作出一百四十余篇高质量的短篇小说；而且更重要的是反映了人们对他作品的思想所感到的震惊，因为他触摸到了一般人都从来没有想到过的人性的边界。什么是人性的边界？一方面是人与兽的边界，一方面是人与神的边界。也可以说一方面是人与非人的边界，一方面是人与超人的边界。人平时处于这两条边界之间，在庸常的生活中自我感觉良好，似乎他的可能性是无限的；只有在某些特殊的场合下，人性的边界才向他展露出来，令他感到困惑，感到惊心动魄，意识到自己的有限性。芥川的许多作品就是以冷峻的笔力，致力于把人带到这种边界上，让人对自己的本性进行一番全新的审视。

（肖书文：《论芥川龙之介小说中的人性边界》，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2007年第3期）

珍珠项链^①

[英]毛姆 著 贺广贤 王胜印 译

“真是太巧了，我跟你坐到一块儿了！”我们入座就餐时，劳拉爽朗地说。

“我也觉得是，”我应酬着说。^②

“怎么巧法儿，等会儿就知道了。我特别想找机会跟你聊聊。有个故事我得给你讲一讲。”

听到这里，我的心不禁往下一沉。

“你还是讲点儿自己的事吧，”我说，“要不就谈谈我的事好吗？”

“不，这个故事我非得告诉你不可。我想你用得着的。”

“要讲就请吧。不过，咱们还是先看看菜单子。”

“难道你不愿意让我讲吗？”她满肚子委屈似的说道，“我还以为你愿意听呢。”

“愿意听啊。我当是你写好了剧本，要读给我听呢。”

“不。这是我的几位朋友经历的事，百分之百的真实！”

“这算得了什么？真人真事从来就没有编出来的真实。”^③

“这话是什么意思？”

“没什么，”我说，“不过我总觉得这么说好玩就是了。”

“你还是让我讲吧！”

“那我可就洗耳恭听喽！汤也不喝了，它会使人发胖的。”^④

她不以为然地瞧了瞧我，然后又瞟了瞟菜单，轻轻地叹了口气。

“哦，好吧，要是你不想喝，我也就不喝了。老天爷呀，我可不能拿自个儿的体形开玩笑。”

“可是还有什么汤比放了大块黄油的更香的呢？”

“博什汤。”她叹着气说，“我就爱喝博什汤。”

“算了，算了。还是讲那个故事吧。上鱼之前咱们先不谈吃的。”^⑤

“嗯，事情发生的时候，我正好也在场，正跟利文斯顿一家子吃饭呢。——咦，你认识利文斯顿一家人吗？”

[1] “我”是故事叙述者，又是另外一个故事的倾听者。构想一下，如果小说以第三人称叙述效果会有怎样的变化？

[2] 敏感的读者会从“我”的话语里揣测其爱好的工作。

[3] “我”也许是一位女性。

[4] 这时的“我”其实对吃更加感兴趣。

① 选自《毛姆短篇小说集》，外国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



“不认识。”

“你可以去问问他们，准能证明我说的每个字儿都是真的。有一回他们请客，有位女客临到吃饭却忽然不见了——你看看，有些人就是这样，不为别人着想——这么一来，吃饭的就只有十三个人了。所以他们只得把家里的女教师找来凑数。这位教师叫鲁宾逊小姐，是个挺俊俏的姑娘，也就是二十出头吧，长得漂亮极了。就我个人而言，我是决不雇一个又年轻又漂亮的姑娘当教师的。谁知道会出什么事啊？”

“人都往好处想嘛。”

我这种议论，劳拉连理都没理。

“她会整天一门心思想着年轻小伙子，哪儿还顾得了干自己的正事啊！等她对你的生活习惯刚一熟悉，马上就要辞活儿不干了。人家要结婚去了！不过，鲁宾逊小姐的履历上写的倒都不错。我应该这么说，她是个既讨人喜欢、又让人敬佩的姑娘。说真的，她没准是个牧师的女儿呢！”^[5]

“同桌吃饭的还有位先生，我想你还没听说过这个人。但他在他那附近地区可有名啦。这就是波西里伯爵。^[6]对珍珠宝石这类东西，他比世界上谁都懂得的多。当时他就坐在玛丽·林格特的旁边。玛丽那天戴了一串珍珠项链，洋洋得意。说话中她就问伯爵，她戴的项链怎么样？伯爵说挺不错的。听了这话，玛丽可憋了一肚子气，对伯爵说这串项链值八千镑哩！

“‘对，对，得值那么多钱，’他说。

“鲁宾逊小姐正好坐在伯爵对面。那天晚上，她显得格外招人喜欢。当然喽，我可认出了她那件衣裳，那是索菲的一件旧衣服。可是，要是不知道这位小姐的底细的话，谁也想不到她不过是个家庭教师！

“‘那位年轻小姐戴的是挂非常精美的项链。’波西里称赞着说。

“‘啊？她不就是利文斯顿太太的家庭教师吗？’玛丽轻蔑地说。

“‘可我只好说实话嘛。’伯爵回答说，‘她戴的这挂项链，是我平生见到的最精美的了。肯定值五万镑的！’^[7]

“‘简直是在说梦话！’

“‘我敢担保！’

“玛丽探过身子去，尖声尖气地嚷了起来：

“‘哟，鲁宾逊小姐呀，听见波西里伯爵的话了吧？’她叫着说，‘他说了，你戴的那串项链能值五万镑哩！’

“这正巧是大伙都没讲话的时候，所以大家都听得一清二楚。我们都转过身来望着鲁宾逊小姐。她脸色一红，笑了笑说：

[5] “劳拉”是小说中的故事的叙述者。她会是怎样一个人？

[6] 波西里伯爵的出现改变了小说故事情节（也是生活）的发展方向。说说他为什么能够改变、是怎么改变小说发展的方向的。

[7] 小说一直缓慢推进，这时突然加速，情节跌宕，悬念迭出。一位家庭女教师怎么会戴一挂价值五万英镑的项链呢？

“‘哟，这我可真是捡了个便宜，只花了十五先令。’^[8]
“那真是捡到便宜了。”

“我们全笑了起来：这简直是离奇透顶。谁都听说过这类故事，妻子骗丈夫就玩把戏，故意把特别贵的珍珠项链说成假的。这样的故事都老掉牙了。”

“你太夸张了。”想起了我自己写过的这个故事，我这样对她说。^[9]

“要是一个姑娘有了一串值五万镑的项链，竟还要去当女教师，这不是太荒唐可笑了吗？显然，这位伯爵大人是搞错了。可是，这时出了件奇怪的事。真是‘巧事胳膊长’啊。”

“不能这么用词。”我分辩着说，“这个词用得太泛了。你没看过《英语用法词典》这本好书吗？”

“希望你别打岔了，我正讲到最有意思的地方。”

可是，我不能不再一次打搅她，因为就在这时，一条烤得又焦又嫩的鲑鱼从我左胳膊肘那边悄悄地端了上来。

“嗬！利文斯顿太太又拿丰盛的饭菜招待我们啦！”我打趣地说。

“鲑鱼会使人发胖吗？”劳拉问。

“可不是！”我一边说一边吃了一大口。

“瞎扯！”她说道。

“接着讲啊！”我恳求着，“‘巧事胳膊长’，胳膊又伸到哪儿去了？”^[10]

“嗯，就在这时候，大管家弯下腰凑到鲁宾逊小姐的耳朵边嘀咕了几句。我看她脸色有点发白。^[11]哎！不搽点胭脂抹点粉儿的，竟闹了这么个大笑话！真摸不透老天爷会用什么法子捉弄人啊！鲁宾逊小姐当时真透着惊慌，于是弯下腰来对利文斯顿太太说：

“太太，多森说大厅里有两个人要马上见见我。”

“好吧，你还是去看看吧。”索菲·利文斯顿说。

“鲁宾逊小姐站起来，走出了屋子。大伙的脑子里自然都闪出了同一个念头，^[12]但我是头一个说出口的：

“他们可别是来逮她的呀！”我对索菲说，“要是这样的话，对你可就太可怕了，我亲爱的。”

“波西里，你保准那是真的项链吗？”

“对。”

“要是偷来的，今晚上她也没那份胆子戴出来。”我说。^[13]

“索菲·利文斯顿虽然脸上敷了粉，脸色还是惨白。我明白她心里在打鼓：首饰匣子里的东西还都在里边吗？我只戴了一串小小的钻石链，可也本能地把手伸到脖子底下，摸摸

[8] 女教师是不知道项链的真实价值，还是说了假话呢？看她的神态又不像说假话。那么她这项链是从哪里来的呢？

[9] 也许我们猜对了，“我”是一位作家？

[10] “我”开始对劳拉讲的故事感兴趣了。

[11] 又是一个悬念。大管家说了什么？看到女教师脸色发白，劳拉的联想和读者的联想不同。

[12] “同一个念头”是什么念头？

[13] 她们为什么都认为女教师戴一条贵重的项链就一定是偷来的呢？



项链还挂着没有。

“‘别瞎说了，’利文斯顿先生搭腔了，‘鲁宾逊小姐怎么能得手偷一串贵重的珍珠项链呢？’

“‘也许她是个窝主吧。’我说。

“‘可是她履历上写得那么好哇！’索菲说。

“‘履历上可不都是那样写嘛！’我说。”

我实在出于不得已而再次打断劳拉的话。

“好像你是存心不往好处想这件事啊。”我评论着说。

“是啊，对鲁宾逊小姐不利的材料我真没有。相反，我倒是有各种根据，认为她是个挺本分的人。但是，要真的查出她是个罪恶昭彰的贼，而且是国际盗窃集团的一个有名的成员的话，那人们才觉得过瘾呢！”

“简直是一部电影了。恐怕只有在电影里，才能见到这类耸人听闻的事件。”

“是啊。我们都屏住呼吸等待着，屋子里一点声音也没有。我伸着耳朵想听到从大厅里传来的混乱的挣扎声，或者至少也是被卡住脖子时发出来的嘶叫声。我把这死一般的寂静看成是不祥之兆。忽然，门开了，鲁宾逊小姐走了进来。我一眼就看出来，她的项链不见了，脸色苍白，神情激动。^[14]她回到饭桌，坐下来，笑着扔在上边——”

“什么上边？”

“桌子上呗，傻瓜，一串项链。”

“这就是我的项链。”她说。

“波西里伯爵探过身子来：

“‘咦！这是假的呀！’伯爵惊异地说。^[15]

“‘我说过是假的嘛。’她笑了起来。

“‘这可不是您刚才戴过的那挂。’他说。

“她摇了摇头，神秘地笑着。我们大家都被迷住了。我真不懂在这个女教师这样成了大家注目的中心的时候，索菲·利文斯顿为什么觉得万分开心，而且当她提议让鲁宾逊小姐谈谈事情的经过时，话语里还带着刺儿。

“鲁宾逊小姐说，她走进大厅时见到两个人，就是从扎罗特珠宝店来的。她说，她那串项链就是用十五先令从那儿买来的。后来扣环松了又送回去修理，直到请客这天下午才拿回来。来人说是他们给拿错了：有个人把一串上等纯珍珠项链送到店里重缀，店员不慎给弄错了。我真想不透怎么竟有人傻到那种地步，把那么贵重的项链送到扎罗特店里去！他们就连真珠子还是假珠子都分不出来嘛！可是你看，有些女人就是这么傻。不管怎么说吧，这就是刚才鲁宾逊小姐戴的那

[14] 女教师脸色苍白，神情激动的原因是什么？劳拉的判断和读者看完小说后的判断是不一样的。

[15] 又是一个悬念。

串项链，价值五万镑的那一串儿。她当然得把项链还回去喽——我想她也没有别的法子，尽管那是忍疼割爱的事情——他们把她自己的那串儿物归原主了。他们还说，虽然自己没有义务非这样做不可，但还是奉上司之命送上一张三百镑的支票，作为酬金或叫个别的什么名义吧——你是清楚的，当人们装得正经八百时谈话总是虚张声势，愚蠢不堪的！鲁宾逊小姐当真拿支票向大家炫耀了一番。她简直高兴死了。”

“她倒真是走运啊！”

“人们本来都这么想的。可是这却把她给毁了。”

“噢？这又怎么回事呢？”

“她休假的日期到了，就跟索菲·利文斯顿说，她决定到多维尔去玩一个月，要痛痛快快地把那三百镑花个精光。索菲自然是竭力劝她别这样，苦口婆心地要她把钱存到银行。可是她偏偏听不进去。还说她从来也没碰上过这样的机缘，今后怕再也遇不到了，因此下了决心了，要像贵夫人似的过上四周再说。索菲没法让她回心转意，只得依了她，还把许多自己不要的衣裳卖给了她——她在社交场合总穿这些衣裳，早就穿够了。她说是奉送给那位小姐的，我看她才不会白给她呢！不过她卖得很便宜就是了。这样鲁宾逊小姐就一个人动身去多维尔了。你猜后来怎么着？”^[16]

“不知道。但愿她玩得非常痛快吧。”我回答说。

“她该回来上班的前一星期，写信给索菲，说她改变了主意，要另找别的事做；要是她不回去，就请太太原谅了。可怜的索菲气得要命。其实是怎么回事呢？鲁宾逊小姐在多维尔攀上了一个阿根廷阔佬儿，跟他上巴黎去了，从此一直待在巴黎。我在佛罗伦斯旅馆亲眼见过她。吓！她镯子挎了一胳膊腕子，一串串的项链挂了一脖子！可是我才不理她呢！听说她在布洛涅树林还有一处房产，并且还有一辆罗尔斯轿车呢！可是没过几个月，她就撇了那个阿根廷人，跟一个什么希腊人勾搭上了！不知她现在又在跟谁鬼混呢。总之，她成了全巴黎最时髦的高级妓女了。”^[17]

“我敢断定在你提到她毁了自己时，你纯粹在讲术语。”我说。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劳拉说，“你就不能用这件事再编个故事吗？”^[18]

“真不凑巧，我写过一个关于珍珠项链的故事了。人不能老是没完没了地写这类东西呀。”

“我倒是想写一写，不过我当然会把结局改一改。”

【16】女教师的性格和周围的人有何不同？如果你有这样的意外之得，会怎样使用？

【17】劳拉的评议，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当时社会的意识形态。“我”的态度是什么？作者和“我”的观念都隐藏了，但是读者还是能够揣摩出一个大概。作者不直接讲故事，而是让一个小说人物来讲，其深意显现出来了。

【18】你同意劳拉的改写吗？请你改写一个结局。



“噢？怎么改呢？”

“我让她跟一个银行职员订婚。这个人只有一条腿，或是半边脸炸坏了，在战争年代中什么苦都受过了。他们都穷得要命，几年之内是没有希望结婚的。男的把平生积蓄的钱都花在买城郊的一所小房子上了。他们打算把买房所需的最后一笔钱付清之后就结婚。就在这时女的给男的拿来三百镑钱，他们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两人都喜出望外，男的甚至抱住女的肩膀笑了起来，笑得像个小孩子似的。他们买到了郊区这所房子，结了婚。让他的老妈妈也跟他们一起生活。现在丈夫每天到银行上班；妻子要是小心别怀孕的话，白天还能出去当家庭教师。但男人常常闹病，因为他负过伤啊，你懂吧？女的就是伺候着他。一切都是既可怜、又甜蜜、又美好。”^[19]

“听起来可实在平淡得很啊，”我冒失地说。

“是的，可是有教育意义呀！”劳拉说。

[19] 现在你可以借助想象用文字为劳拉画一幅速写了。

毛姆笔下的叙述者大多为“人物——叙述者”、“我”，“我”的艺术功能往往具有多种维度：作为小说人物，他有着自身独特的性格和生动的形象，从某种意义上说，“我”这一形象是与主人公平行的，其性格魅力也几乎可以与主人公（拉里，露西）等相媲美，并且，“我”还可侧身和周旋于小说的其他许多人物中间，记载下所发生的一些故事，并可随时随地阐发自己对那些事件与人物的感受；作为叙述者，他还能经常隐遁幕后，促成观察视角围绕中心人物不断推移，切换，尽量客观，生动地向读者转述发生在某些人物中间的事情。在小说中“我”有时又是一个观察者，当“我”的叙事功能独立于人物功能运作时，即在编排故事情节结构，表露作者意旨时，“我”则又成了作者的代言人。

（曹小英，阳伟：《试析毛姆小说中的作者与叙述者之间的距离艺术》，

《江西财经大学学报》2004年第4期）